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6-058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绿生态”或“公司”）担保金额超过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的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钧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本金（币种）【人民币】（大写金额）：壹亿伍仟万元整。担保期限自2026年6月10日起到2027年6月10日止。

合同签署日期：2026年6月10日

合同签署地：武汉

2、经股东会审批的担保额度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融资额度的议案》。在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年度内，公司对武汉钧恒担保额度为15亿元人民币。

本次最高额保证合同签署后的累计担保金额，尚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批通过的额度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担保情况明细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被担保方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汇绿生态	武汉钧恒	51%	59.88%	90,000	15,000	7.52%	否

注：

1、“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总额；

2、“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为本次新签订的担保金额；

3、“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为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注2）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8月7日

注册地点：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777号3号电子厂房5楼南面

法定代表人：彭开盛

注册资本：7347.05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光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0001%
2	彭开盛	23.0000%
3	谢吉平	13.6109%
4	陈照华	3.9894%
5	同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4457%
6	徐行国	2.3819%
7	顾军	2.1063%
8	刘鹏	1.4658%

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9,581.78	173,315.85
负债总额	125,836.09	103,774.54
流动负债	119,428.63	97,310.78
预计负债	754.72	754.72
净资产	73,745.69	69,541.31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45,205.50	28,105.50
营业收入	35,060.34	129,598.21
利润总额	4,105.09	14,513.64
净利润	3,783.41	14,782.95

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情况稳定，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情况。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关系：系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各方

保证人（甲方）：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债务人（主合同债务人）：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二）主合同及保证担保的债权

1、在本合同第2.2款约定的期限内，乙方与主合同债务人所签署的形成债权债务关系的一系列合同、协议以及其他法律性文件为本合同的主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2、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担保的债权是指乙方依据与主合同债务人在【2026】年【6】月【10】日至【2027】年【6】月【10】日（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包括借新还旧、展期、变更还款计划、还旧借新等债务重组业务合同）而享有的一系列债权。

3、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担保的债权最高额限度为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的额度：

（2）债权本金（币种）【人民币】（大写金额）：【壹亿伍仟万元整】

（三）保证范围

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四）保证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五）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六）合同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本合同经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和乙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签字或加盖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生效后，除本合同已有约定的外，甲乙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如确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另行签署书面协议。

五、其他说明

公司持有武汉钧恒51%的股权，武汉钧恒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武汉钧恒的其他股东并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

六、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本次担保额度考虑了公司的正常资金需求，并能够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融资额度，在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逐步实施。

公司持有武汉钧恒51%的股权，武汉钧恒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武汉钧恒其他股东并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董事会认为，武汉钧恒产品的市场需求呈现良好发展态势，目前正处于产能扩充阶段。湖北钧恒、钧恒科技（马来西亚）尚在初始运行中，市场情况趋好。武汉钧恒经营稳定，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此次担保的风险可控。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担保文件签署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未超出2025年度股东会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为全资子公司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担保总金额为80,000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09%。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武汉钧恒担保总金额为90,000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5.10%。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武汉钧恒的全资子公司湖北钧恒担保总金额为10,000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01%。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马来钧恒担保总金额为5,000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51%。

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担保金额为55,700万元。担保额度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7.9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债务，不涉及相关担保引起的诉讼风险。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合同自各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3、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甘化科工 公告编号：2026-18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10日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6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1777号D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煜??先生

（六）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233人，代表股份164,668,7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1144%（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为436,418,214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为4,380,000股，该等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32,038,214股）。其中：

（一）现场会议情况

现场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7人，代表股份156,708,1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2718%。

（二）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26人，代表股份7,960,6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26%。

（三）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30人，代表股份8,462,0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586%。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提案：

（一）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63,572,3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42%；反对508,5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88%；弃权58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7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36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0432%；反对508,5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93%；弃权58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475%。

2、表决结果：此提案获得通过。

（二）2025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63,573,7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50%；反对508,5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88%；弃权586,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6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36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0597%；反对508,5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93%；弃权586,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310%。

2、表决结果：此提案获得通过。

（三）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62,949,6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560%；反对1,625,4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71%；弃权93,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6,742,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6844%；反对1,625,4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2083%；弃权9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73%。

2、表决结果：此提案获得通过。

（四）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6-2028年）》

1、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63,574,7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56%；反对1,070,6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02%；弃权2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36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0715%；反对1,070,6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519%；弃权2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65%。

2、表决结果：此提案获得通过。

（五）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63,466,3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698%；反对1,109,9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40%；弃权9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259,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905%；反对1,109,9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164%；弃权9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31%。

2、表决结果：此提案获得通过。

（六）关于授权处置参股公司股票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63,668,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924%；反对971,0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97%；弃权29,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461,4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1753%；反对971,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749%；弃权29,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98%。

2、表决结果：此提案获得通过。

（七）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64,149,8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49%；反对499,4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33%；弃权19,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94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678%；反对499,4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018%；弃权19,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4%。

2、表决结果：此提案获得通过。

（八）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63,501,2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910%；反对560,9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06%；弃权60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8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294,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2029%；反对560,9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285%；弃权60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685%。

2、表决结果：此提案为特别决议提案，获得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九）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投票表决情况：同意162,914,3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346%；反对1,715,6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19%；弃权3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6,70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2672%；反对1,715,6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2742%；弃权3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85%。

2、表决结果：此提案为特别决议提案，获得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国瓴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高慧、许玲玉

（三）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载有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上海国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见证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26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1,822,240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2024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4年12月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周易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2024年12月4日至2024年12月13日，公司在公司内部公示了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示期内，董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的合法性及有效性的异议。2024年12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格科微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63）。

202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格科微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4年12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66）。

2024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截至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6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审查，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就本次归属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归属的股票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1	陈杰	副总裁	400,000	80,000	20%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共137人）			8,740,000	1,742,240	19.93%
合计			9,140,000	1,822,240	19.94%

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本激励计划符合归属条件的139名激励对象归属1,834,24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归属缴款过程中，共计138名激励对象参与认购，认购共计182.224万股，1名激励对象放弃其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6万股（含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1.2万股），该6万股相应作废失效、不予登记；本次实际归属股票为1,822,240股。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均为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参与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38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参与归属的激励对象中未涉及公司董事。本次参与归属的激励对象中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限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关于短线交易监管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如前述规定中对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故公司的股本总数不会发生变化，不涉及证券类别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5月27日出具了《格科微有限公司自2025年10月29日至2026年5月20日止期间股本的变更情况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6)第0010号）。经审验，截至2026年5月20日，公司已收到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138名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款共计人民币15,671,264.00元，全部以货币出资，以2026年5月20日人民币和美元汇率中间价6.8397折算为2,291,220.96美元，其中计入股本0.00美元，计入资本公积2,291,220.96美元。因本次股权激励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A股普通股股票，故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属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内部发生的变动。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减少1,822,240股。

2026年6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2026年6月9日完成。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25

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1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60号2幢第11层11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6
普通股股东人数	29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709,403,33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709,403,33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6.441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6.4417

注：上述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已剔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已回购的股份。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赵立新先生主持，会议采取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注册地开曼群岛的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郭修贇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07,361,360	99.8805	1,747,858	0.1022	294,116	0.0173

2、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5年度董事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5,256,286	99.2778	2,473,064	0.6542	256,683	0.0680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07,176,864	99.8697	1,653,237	0.0967	573,233	0.0336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07,410,424	99.8834	1,722,104	0.1007	270,806	0.0159

5、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06,755,411	99.8450	2,383,613	0.1394	264,310	0.0156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696,067,922	99.2198	12,044,124	0.7045	1,291,288	0.0757

7、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694,899,695	99.1515	14,166,456	0.8287	337,183	0.0198

8、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07,683,491	99.8993	1,459,750	0.0853	260,093	0.0154

9、议案名称：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4,661,793	96.4749	13,058,930	3.4548	265,310	0.0703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06,593,460	99.8356	2,492,863	0.1458	317,011	0.0186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696,401,159	99.2393	12,717,470	0.7439	284,705	0.0168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确认2025年度董事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37,266,286	93.1749	2,473,064	6.1832	256,683	0.6419
3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7,769,563	94.4332	1,653,237	4.1335	573,233	1.4333
5	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7,348,110	93.3795	2,383,613	5.9596	264,310	0.6609
7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5,492,394	63.7373	14,166,456	35.4196	337,183	0.8431
9	关于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6,671,793	66.6860	13,058,930	32.6505	265,310	0.663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2、议案7为特别表决议案，已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过半数表决通过。

3、议案2、议案3、议案5、议案7、议案9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4、议案2、议案9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许乐乐律师、毛胜弟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格科微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92 证券简称：科力尔 公告编号：2026-044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6年6月13日届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2025年6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12日全部通过非交易过户至“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118.63万股，占过户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9%。

2025年6月25日，公司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以620,800,8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转增后，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为142.356万股，占权益分派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0.19%。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10年，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购买完成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分别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48个月、60个月后分五批解锁，每批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20%、20%、20%、20%、20%。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6年6月13日届满，对应解锁的标的股票数量为28.471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实际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锁的份额因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导致无法解锁对应的份额权益，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无偿收回/转让。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在存续期内结合具体市场情况，通过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可解锁的标的股票。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一）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10年，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购买完成之日起算。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情形包括：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模式；

4、应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其他需要变更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在不违背政策要求的情况下，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可变更实施。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情形包括：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未有效延期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自行提前终止；

3、应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其他需要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可终止实施。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3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康达新材，证券代码：002669）2026年6月9日、2026年6月1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函问询了控股股东。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关注到网络上关于PCB概念以及电子级树脂产品的相关讨论，敬请广大投资者重点关注以下情况、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1）公司主营业务为胶粘剂与特种树脂新材料、电子信息材料和电子科技三大板块，其中公司胶粘剂与特种树脂新材料业务占营业收入的主导地位，产品主要应用于风电叶片制造、包装材料等领域，2025年度胶粘剂营业收入占公司总体营业收入的89.74%。

（2）公司合成树脂相关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大连齐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齐化”）为主体开展，产品主要包括双酚A型环氧树脂、耐热型环氧树脂和特种环氧树脂三大系列，其生产的高纯、电子级、通用型环氧树脂可应用于复合材料、涂料与涂层、粘合剂、电子电气等领域。大连齐化电子级环氧树脂产品（邻甲酚醛环氧树脂、双酚A酚醛环氧树脂）下游客户为覆铜板（CCL）、PCB油墨及环氧塑封料企业。2025年度，大连齐化的电子级环氧树脂相关业务营业收入约占公司总体营业收入的1.2%，收入占比较低，未对公司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3）公司全资子公司康达新材料集团大连有限公司投资建设“3万吨/年聚亚芳基醚（PAE）项目”，该项目尚处于工程设计阶段，未产生业务收入。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公司自查和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唐山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并于2026年5月18日披露了《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8万吨/年电子级环氧树脂扩建项目”，该项目目前已进入工程建设阶段，尚未实际投产，暂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发行正在有序推进中，如有进展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所处的合成树脂行业受产业政策、客户需求、产能供给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如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市场供需关系、竞争格局、原材料价格等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若公司新产品研发进展不达预期，将导致市场竞争力减弱，对公司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一日